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办公楼一楼第二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4 年 10 月 20 日通过邮件等方式发出。监事会主席张德山先生担任本次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1) 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3) 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泄露报告信息的行为。

审议结果：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制度》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审议结果：表决票 5 票，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31 日